

股票代碼：1303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高雄市仁武區竹後里水管路101號
電 話：(07)371-14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8
(七)關係人交易	58~61
(八)質押之資產	6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2
(十二)其 他	6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3、65~7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78~80
3.大陸投資資訊	63、81~82
(十四)部門資訊	63~6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嘉昭



日 期：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獲利表現影響股東分紅及股價，故外界對該集團之財務績效有所期待，因此收入認列之真實性及合理性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收入認列（包括銷售折讓及退回）會計處理之合理性。
- 取得本期新增銷貨客戶屬關係人交易且金額重大者及新增為前十大銷貨客戶名單，查明其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之異同，及期後重大退貨有無異常，以評估收入之真實性。
- 選取適當樣本量之銷貨發票，核對帳款收回證明確認均已收款並入帳無誤，且注意匯款人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評估收入之真實性。
- 依照交貨條件，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二、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金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列示，由於存貨淨變現價值易受到國際原物料價格影響，故存在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之評價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存貨跌價政策之合理性。
-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符合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
- 瞭解管理階層採用之銷售價及期後存貨市價變動之情形，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評價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併購

有關併購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企業合併；併購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民國一〇五年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增加對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之持股比例至100%，使其成為合併個體。由於所購入之營運個體因其營業項目、技術、客群、商譽等不同，其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估計主要係依據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另，該項收購亦非例行交易，故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外部專家之專業能力、客觀性及相關評價之經驗。
- 檢視外部專家對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併購案所出具之評估資料，覆核其採用之評價方法及假設之合理性。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併購案之揭露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告及相關資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7.46%及7.51%，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2.75%及13.14%。而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4.06%及16.77%，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44.19%及57.6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次頤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六)(廿三))	\$ 57,411,505	11	51,911,314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十)(廿一))	\$ 19,882,214	4	6,293,351	1
1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廿一))	45,602,328	8	38,385,401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九)(廿一))	6,343,802	1	5,548,28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廿一))	9,014,054	2	7,660,251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六)(廿一))	11,402,860	2	8,732,38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六)(廿一))	36,793,565	7	30,717,978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一)及七)	8,673,428	2	8,643,120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廿一)及七)	1,955,811	-	6,791,34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7,123,208	3	15,528,488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六))	1,605,502	-	1,803,572	-	2321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附註六(十二)(廿一))	9,730,424	2	12,472,863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25,173,284	5	19,576,482	4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十一)(廿一))	10,487,130	2	7,402,516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六))	35,385,614	7	38,743,845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75,208	-	1,345,23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536,546	1	4,147,217	1	流動負債合計	84,918,274	16	66,602,248	13
流動資產合計	217,478,209	41	199,737,404	39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廿一))	46,571,691	9	51,387,097	10
15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廿一))	1,220,108	-	13,087,047	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十一)(廿一))	18,651,595	3	23,195,147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8,223,610	3	2,994,77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9,648,074	2	8,998,52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139,567,351	26	142,869,220	28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六)(十三))	25,521,565	5	24,765,842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七))	139,724,458	26	137,066,328	27	2645 存入保證金	659,662	-	608,07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八))	2,873,029	1	-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180,477	-	217,815	-
1812 技術合作費	85,057	-	112,325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1,233,064	19	109,172,502	2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6,036,996	1	5,696,449	1	負債總計	186,151,338	35	175,774,750	34
1915 預付設備款	2,068,844	-	2,029,331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廿三))：				
1937 催收款項(附註六(三))	-	-	-	-	3110 普通股股本	79,308,216	15	79,308,216	15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097	-	943	-	資本公積	23,155,633	4	23,642,467	5
1990 其他資產	9,906,045	2	10,132,157	2	3300 保留盈餘	191,296,477	36	169,705,210	33
非流動資產合計	319,706,595	59	313,988,572	61	3400 其他權益	44,692,788	8	51,627,849	10
資產總計	\$ 537,184,804	100	513,725,976	100	36XX 非控制權益	12,580,352	2	13,667,484	3
					權益合計	351,033,466	65	337,951,226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37,184,804	100	513,725,976	100

董事長：吳嘉昭

經理人：鄭明仁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白立達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275,294,431	100	299,781,4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243,802,971	89	263,459,582	88
5910 減：(已)未實現銷貨損益(附註七)	92,419	-	(33,972)	-
營業毛利	31,399,041	11	36,355,804	12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六)(八)(十三)(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9,375,091	3	9,542,134	3
6200 管理費用	8,741,088	3	8,217,138	3
營業費用合計	18,116,179	6	17,759,272	6
營業淨利	13,282,862	5	18,596,532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五)(六)(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4,907,466	2	4,326,60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659,589	4	2,919,033	1
7050 財務成本	(1,573,258)	(1)	(1,767,99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570,332	10	19,570,37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564,129	15	25,048,005	8
稅前淨利	53,846,991	20	43,644,537	1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5,133,968	2	7,562,833	2
本期淨利	48,713,023	18	36,081,704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三)(十四)(十五)(廿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98,530)	-	(1,461,950)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1,807)	-	(278,253)	-
8349 與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0,586	-	250,92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29,751)	-	(1,489,27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92,870)	(3)	677,995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081,521)	(1)	(8,657,912)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983,476	1	(3,188,98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6,797	-	(247,12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544,118)	(3)	(11,416,019)	(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673,869)	(3)	(12,905,297)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0,039,154	15	23,176,407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8,840,267	18	35,721,346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127,244)	-	360,35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48,713,023	18	36,081,704	12
8710 母公司業主	\$ 40,827,917	15	23,428,479	8
8720 非控制權益	(788,763)	-	(252,072)	-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6.79	稅後 6.14	稅前 5.50	稅後 4.55
非控制權益淨(利)損	(0.29)	0.02	(0.42)	(0.05)
975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50	6.16	5.08	4.50

董事長：吳嘉昭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鄧明仁



會計主管：白立達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 金 流 量 避 險 中 屬 有 效 避 險 部 分 之 避 險 工 具 利 益 (損 失)	318,380,681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	79,308,216	22,926,996	46,239,163	72,179,969	35,284,854	9,229,198	53,214,795	(2,510)	318,380,681	14,650,697	333,031,378	
-	-	-	3,178,528	-	(3,178,528)	-	-	-	-	-	-	
-	-	-	-	3,526,017	(3,526,017)	-	-	-	-	-	-	
-	-	-	-	-	(18,240,889)	-	-	-	(18,240,889)	-	(18,240,889)	
-	-	-	-	(94,969)	94,969	-	-	-	-	-	-	
-	-	715,471	-	-	-	-	-	-	715,471	-	715,471	
-	-	-	-	-	35,721,346	-	-	-	35,721,346	360,358	36,081,704	
-	-	-	-	-	(1,479,233)	503,313	(11,386,030)	69,083	(12,292,867)	(612,430)	(12,905,297)	
-	-	-	-	-	34,242,113	503,313	(11,386,030)	69,083	23,428,479	(252,072)	23,176,407	
-	-	-	-	-	-	-	-	-	-	(731,141)	(731,141)	
79,308,216	23,642,467	49,417,691	44,676,502	75,611,017	9,732,511	41,828,765	66,573	324,283,742	13,667,484	337,951,226		
-	-	3,572,134	(3,572,134)	-	-	-	-	-	-	-	-	
-	-	-	(4,651,042)	4,651,042	-	-	-	-	-	-	-	
-	-	-	(26,171,711)	-	-	-	-	-	(26,171,711)	-	(26,171,711)	
-	-	-	557	(557)	-	-	-	-	-	-	-	
-	(486,834)	-	-	-	-	-	-	-	(486,834)	-	(486,834)	
-	-	-	-	-	48,840,267	-	-	-	48,840,267	(127,244)	48,713,023	
-	-	-	-	-	(1,077,289)	(9,148,469)	2,238,669	(25,261)	(8,012,350)	(661,519)	(8,673,869)	
-	-	-	-	-	47,762,978	(9,148,469)	2,238,669	(25,261)	40,827,917	(788,763)	40,039,154	
-	-	-	-	-	-	-	-	-	-	(298,369)	(298,369)	
\$	79,308,216	23,155,633	52,989,825	80,261,502	58,045,150	584,042	44,067,434	41,312	338,453,114	12,580,352	351,033,466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吳嘉昭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鄧明仁

會計主管：白立達



~7~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3,846,991	43,644,5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023,658	15,836,101
攤銷費用	1,781,572	1,995,157
利息費用	1,573,258	1,767,999
利息收入	(719,958)	(760,8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7,570,332)	(19,570,37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9,716)	51,6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6,178	55,329
處分投資利益	(11,990,605)	(1,765,64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4,119	-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利益	92,419	(33,973)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143,729)	(465,593)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其他收入	(41,765)	(11,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626,001	(35,92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248,900)	(2,937,8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35,661)	371,83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26,925)	9,189,92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4,966)	486,219
存貨減少	4,263,105	10,924,47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9,186)	1,719,6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926,367	22,692,1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578,060	575,052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62,872)	685,406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04,459)	252,33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1,295,507)	(2,666,8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5,222	(1,154,0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41,589	21,538,065
調整項目合計	(17,107,311)	18,600,1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6,739,680	62,244,724
收取之利息	1,091,433	1,046,219
收取之股利	13,715,392	5,380,469
支付之利息	(2,415,044)	(2,315,985)
支付之所得稅	(2,744,852)	(3,140,7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6,386,609	63,214,686

董事長：吳嘉昭



(請詳閱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鄒明仁



會計主管：白立達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828,053)	(4,100,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8,429,277	7,701,276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5,952	32,44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361,880)	(1,944,35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12,997	1,655,909
對子公司之收購	(5,375,410)	-
處分子公司價款	-	1,693,3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76,351)	(10,071,9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487	623,14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2,422	(58,52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596,802)	4,433,896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176,05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702,444)	(3,369,267)
子公司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	(1,015,0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879,755)	(4,444,0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7,580,662	(2,272,12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795,520	5,548,282
發行公司債	4,991,430	-
償還公司債	(12,437,888)	(25,770,784)
舉借長期借款	5,018,695	16,903,569
償還長期借款	(7,231,276)	(21,217,28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0,586	(8,94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73,100)	(3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08,463)	66,456
發放現金股利	(25,133,161)	(17,238,063)
非控制權益變動	(572,715)	(813,56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129,710)	(44,835,0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76,953)	1,343,0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500,191	15,278,5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911,314	36,632,7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411,505	51,911,314

董事長：吳嘉昭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鄺明仁



會計主管：白立達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或南亞公司）創立於民國四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設廠於高雄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以產銷塑膠加工品、聚酯纖維、石化產品、電子材料等為主，由於業務發展迅速，歷經多次增資擴展並陸續成立新事業部門，至今已分為塑膠、纖維、化工、電子材料、工務部等事業部及新港、麥寮分公司，擁有遍佈全台之十大廠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

2.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修正允許企業於單獨財務報表依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合資及關聯企業投資。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2013.11.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2014.7.24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4.9.1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闡明當投資者將其子公司移轉與關聯企業或合資時，若所出售或投入之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投資者視為喪失對業務之控制，應認列所有利益或損失；若不構成業務，則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未實現損益，將部分利益或損失遞延認列。
2016.1.19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南亞塑膠美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美國公司)	硬質膠布產銷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南亞塑膠美洲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美洲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塑企業投資公司)	投資事業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香港公司)	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及 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本公司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大環洲公司)	塑膠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66.97 %	66.97 %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文方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中石化公司)	石化製品產銷	50.00 %	50.00 %	
本公司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國際開曼公司)	投資事業	100.00 %	- %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必成公司)	玻璃纖維產銷	100.00 %	50.00 %	註二
本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必成香港公司)	玻璃纖維買賣	100.00 %	50.00 %	註二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美國公司)	客戶推廣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	100.00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香港公司)	電子產品買賣及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電昆山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南通公司)	軟質膠布膠皮製銷、PU皮製銷、蒸汽及電力銷售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氣南通公司)	配電盤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膠膜南通公司)	BOPP塑膠膠膜製銷、硬質管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豐公司)	PVC膠皮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通華富塑膠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華富公司)	膠皮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子材料昆山公司)	銅箔基板製銷、玻纖布製銷、生產及銷售電力及蒸汽、銅箔製銷、環氧樹脂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加工絲昆山公司)	纖維產品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廣州公司)	軟質膠布製銷	100.00 %	100.00 %	註一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惠州公司)	PU、PVC合成皮、工程塑膠粒及UP樹脂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12.31	104.12.31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膠膜惠州公司)	BOPP塑膠膠膜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電子材料惠州公司)	銅箔基板製銷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貿易惠州公司)	貿易業務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廈門公司)	塑膠管及塑膠接頭製銷	85.00 %	85.00 %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塑膠寧波公司)	丙二酚製銷、可塑劑製銷	100.00 %	100.00 %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文菱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	100.00 %	100.00 %	
南亞塑膠美洲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德州有限公司	化學原料產銷	100.00 %	100.00 %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必成昆山公司)	玻璃纖維絲製銷	100.00 %	50.00 %	註二

註一：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合併南亞塑膠建材(廣州)有限公司及南亞硬質膠布(廣州)有限公司後，名為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註二：於民國一〇五年度成為子公司，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南中石化公司，本公司因董事席次過半、總經理由南亞指派，且實質由南亞負責營運，故須納入合併。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及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債務工具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並未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②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③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若屬出售借入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投資且須交付該權益投資之義務者，以成本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發行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及放款承諾，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聯合營運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聯合營運者）對於與該協議有關之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與該協議有關之負債負有義務。聯合營運者應依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所適用之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列及衡量與其對協議之權益有關之資產及負債（並認列相關收入及費用）。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先前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僅考量合約之架構。合併公司已重新評估其參與之聯合協議，並將該投資自「聯合控制個體」重分類為「合資」。該投資雖已重分類，惟其會計處理仍繼續採用權益法，故對合併個體之已認列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並無影響。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 25～50年
- (2)機器設備 7～15年
- (3)其他設備 7～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帳列其他資產)

1.無形資產、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無形資產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商標 | 15年 |
| (2)技術合作費 | 5~15年 |
| (3)長期預付租金 | 50年 |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技術合作費及長期預付租金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十九)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予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該等估計及假設可能導致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風險，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增加率等，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影響退休金福利義務之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評價及複核機制。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12.31	104.12.31
現金	\$ 1,686	1,770
銀行存款	28,322,264	7,370,541
定期存款	21,988,219	43,880,032
約當現金	7,099,336	658,971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7,411,505</u>	<u>51,911,31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39,827,587	36,494,959
國內外基金	5,774,741	1,890,442
合 計	<u>\$ 45,602,328</u>	<u>38,385,40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	11,805,717
債券投資及其他	1,220,108	1,281,330
合 計	<u>\$ 1,220,108</u>	<u>13,087,047</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外股票	<u>\$ 18,223,610</u>	<u>2,994,772</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處分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計483,770千股，處分價款為14,469,566千元，其處分利益8,920,104千元已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合併公司將與該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有關而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為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人員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u>398,276</u>	-	<u>483,008</u>	-
下跌1%	\$ <u>(398,276)</u>	-	<u>(483,008)</u>	-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9,071,368	7,719,952
應收帳款	39,104,746	37,834,885
其他應收款	26,778,786	21,380,054
催收款	49,121	55,715
減：備抵呆帳	(461,805)	(440,979)
合 計	\$ <u>74,542,216</u>	<u>66,549,62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440,979	509,992
認列之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15,579	(65,979)
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	(138)
匯率影響數	5,247	(2,896)
12月31日餘額	\$ <u>461,805</u>	<u>440,979</u>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12.31	104.12.31
逾期1~3個月	\$ 980,793	750,735
逾期3~6個月	306,378	208,923
逾期6~12個月	129,695	157,870
逾期1年以上	128,796	152,679
	\$ <u>1,545,662</u>	<u>1,270,207</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帳款中，屬逾期未兌現或發生糾葛或正訴訟中之款項分別為49,121千元及55,715千元，均已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催收款項」科目項下，並已全額提列相關之備抵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暨融資合約書」。依合約之規定，除商業糾紛(例如銷貨退回或折讓)外，其餘款項於應收帳款到期日後仍未收款者，由金融機構支付合併公司已讓售之應收帳款淨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讓售情形如下：

105.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額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47,347	-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100,000

104.12.31			
	應收帳款 讓售對象	應收帳款 讓售餘額	預支價金 金額
金像電子(股)公司	玉山銀行	\$ 51,659	-
			應收帳款 讓售額度
			100,000

(四)存 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科目餘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製成品	\$ 10,462,363	11,276,909
在製品	8,488,488	9,630,909
在製機件	3,503,969	6,278,251
原料	10,392,666	9,779,335
物料	763,077	706,328
託外加工料	188,122	150,614
寄外存品	5,567	44,453
在途存貨(原物料)	1,581,362	877,046
存貨淨額	\$ 35,385,614	38,743,845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43,836,528千元及263,869,340千元。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分別認列回升利益33,557千元及409,758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關聯企業	\$ 139,098,733	138,199,991
合 資	<u>468,618</u>	<u>4,669,229</u>
	<u>\$ 139,567,351</u>	<u>142,869,220</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九日至十一月十八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處分台塑石化公司股權11,958千股及22,000千股，處分價款分別為1,212,997千元及1,655,909千元，其處分利益455,557千元及1,091,661千元已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中包括合併公司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而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及損失及資本公積重分類為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之份額	\$ <u>27,338,993</u>	<u>19,331,393</u>

- (1)上述關聯企業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2)投資於國外公司之款項已分別依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未實現兌換損益，並列為綜合損益之調整。
- (3)合併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營業毛利之減項，已實現銷貨毛利則做為營業毛利之加項。交易明細情形請詳附註七。
- (4)合併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台朔汽車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投資利益分別為15,937千元及41,10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對其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分別為66,650千元及82,338千元，因合併公司仍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故將超過部份沖減對"台朔汽車公司"之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因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台朔汽車公司"之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均為0元，故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共計分別為66,650千元及82,338千元。
-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將所持有25%之關聯企業「台塑集團投資(開曼)有限公司」之股權轉讓予子公司「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作為取得「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新股計50,000股之對價，持股比例為100%。原「台塑集團投資(開曼)有限公司」持有之「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股權改由「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持有，持股比例為11.43%，並列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39,098,733</u>	<u>138,199,991</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7,338,993	19,331,393
其他綜合損益	<u>3,180,104</u>	<u>(2,538,923)</u>
綜合損益總額	\$ <u>30,519,097</u>	<u>16,792,470</u>

2.合資

截至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台灣必成公司及必成香港公司為合併公司參與之聯合協議，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合併公司分別透過收購台灣必成公司及香港必成公司額外5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等公司之控制，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享有合資損益之份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合併公司所享有合資本期淨利之份額	\$ <u>231,339</u>	<u>238,977</u>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5.12.31</u>	<u>104.12.31</u>
對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468,618</u>	<u>4,669,229</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231,339	238,977
其他綜合損益	<u>(117,967)</u>	<u>(104,931)</u>
綜合損益總額	\$ <u>113,372</u>	<u>134,046</u>

3.擔保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予各金融機構或法院作為借款保證之擔保品者，請詳附註八。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八日透過收購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5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對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之權益因而由50%增加至100%，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為玻璃纖維產銷公司，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為玻璃纖維買賣公司。

此項收購交易所發生之稅務成本計3,203千元，該等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淨資產與所認列之商譽金額如下：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台灣必成股份 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 (香港)有限公司
現金	\$ <u>2,148,131</u>	<u>3,227,279</u>

(2)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如下：

	台灣必成股份 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 (香港)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39	167,31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32,880	987,552
存貨	305,789	599,0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0,571	9,725,177
無形資產	2,596,821	300,351
其他資產	652,185	362,477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577,235)	(83,616)
長短期借款	(897,704)	(5,228,1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52,546)	-
其他負債	(113,238)	(375,639)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4,296,262</u>	<u>6,454,558</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商 譽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台灣必成股份 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 (香港)有限公司
移轉對價	\$ 2,148,131	3,227,279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2,148,131	3,227,279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4,296,262)	(6,454,558)
商 譽	\$ -	-

合併公司因重衡量於收購日前已持有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50%權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利益分別為1,298,411千元及150,175千元。該利益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建築	機 器 及設備	運輸交通 設 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925,466	58,077,921	315,610,160	1,635,103	11,693,360	14,400,528	411,342,538
增 添	-	75,501	705,395	15,513	180,792	9,199,150	10,176,351
處 分	(51,851)	(160,057)	(2,413,814)	(76,886)	(194,092)	(22,375)	(2,919,075)
本期重分類	-	2,346,243	11,041,630	(36,515)	489,955	(11,219,254)	2,622,05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3,405,548	24,522,065	55,198	331,436	51,532	28,365,7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99)	(1,969,139)	(9,195,747)	(28,932)	(427,803)	(408,933)	(12,032,55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9,871,616</u>	<u>61,776,017</u>	<u>340,269,689</u>	<u>1,563,481</u>	<u>12,073,648</u>	<u>12,000,648</u>	<u>437,555,09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9,919,689	56,332,102	306,616,236	1,639,029	11,561,855	21,528,835	407,597,746
增 添	-	86,653	1,090,238	6,528	142,911	8,745,632	10,071,962
處 分	-	(3,129)	(4,465,064)	(45,453)	(322,320)	(29,167)	(4,865,133)
本期重分類	2,324	1,884,749	12,701,906	35,824	430,829	(15,707,751)	(652,119)
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	(173,270)	(195,648)	(3,672)	(60,641)	-	(433,2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53	(49,184)	(137,508)	2,847	(59,274)	(137,021)	(376,68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9,925,466</u>	<u>58,077,921</u>	<u>315,610,160</u>	<u>1,635,103</u>	<u>11,693,360</u>	<u>14,400,528</u>	<u>411,342,53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29,448,212	234,558,409	1,458,563	8,811,026	-	274,276,210
本年度折舊	-	2,001,819	13,425,864	41,845	554,130	-	16,023,658
減損損失	-	-	579,518	-	46,499	-	626,017
減損損失迴轉	-	-	-	(16)	-	-	(16)
處 分	-	(152,830)	(2,298,299)	(73,823)	(183,174)	-	(2,708,126)
本期重分類	-	56,900	(90,282)	(66,819)	137,468	-	37,26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976,336	14,606,911	44,414	272,370	-	15,900,0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12,134)	(5,187,336)	(22,841)	(302,089)	-	(6,324,40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31,518,303</u>	<u>255,594,785</u>	<u>1,381,323</u>	<u>9,336,230</u>	<u>-</u>	<u>297,830,641</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及 設 備	運輸交通 設 備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27,455,067	225,010,817	1,457,487	8,595,224	-	262,518,595
本年度折舊	-	1,988,772	13,183,443	44,602	619,284	-	15,836,101
減損損失迴轉	-	-	(35,926)	-	-	-	(35,926)
處 分	-	(2,792)	(3,585,156)	(44,278)	(502,829)	-	(4,135,055)
本期重分類	-	10,821	(560,704)	962	172,905	-	(376,016)
喪失控制力影響數	-	(38,471)	(88,334)	(3,119)	(37,813)	-	(167,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815	634,269	2,909	(35,745)	-	636,24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u>29,448,212</u>	<u>234,558,409</u>	<u>1,458,563</u>	<u>8,811,026</u>	-	<u>274,276,210</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9,871,616</u>	<u>30,257,714</u>	<u>84,674,904</u>	<u>182,158</u>	<u>2,737,418</u>	<u>12,000,648</u>	<u>139,724,45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u>9,925,466</u>	<u>28,629,709</u>	<u>81,051,751</u>	<u>176,540</u>	<u>2,882,334</u>	<u>14,400,528</u>	<u>137,066,328</u>
民國104年1月1日	\$ <u>9,919,689</u>	<u>28,877,035</u>	<u>81,605,419</u>	<u>181,542</u>	<u>2,966,631</u>	<u>21,528,835</u>	<u>145,079,151</u>

1.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固定資產在購建期間，為支付該項資產成本所必須負擔資本化之利息分別為127,182千元及164,830千元，資本化之利率分別為1.2581%~3.395%及1.1%~1.9042%。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 標
成 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企業合併取得	<u>2,897,172</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7,172</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本期攤銷	<u>24,143</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4,143</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873,029</u>

民國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管理費用」項下。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應付短期票券

	105.12.31	104.12.31
應付短期票券	\$ 6,350,000	5,5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198)	(1,718)
合 計	<u>\$ 6,343,802</u>	<u>5,548,282</u>
利率區間	<u>0.63%~0.73%</u>	<u>0.39%~0.4%</u>

(十)短期借款

	105.12.31	104.12.31
無擔保短期借款	\$ 19,882,214	6,929,351
利率區間	<u>0.70%~4.1325%</u>	<u>0.71%~2.2%</u>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2151%~1.6316%	108~110	\$ 6,100,000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0.9561%~1.25%	106~108	6,314,286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1.3364%~2.02%	106~109	16,724,43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10,487,130)
合 計				<u>\$ 18,651,595</u>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484095%~1.6316%	105~110	\$ 7,217,344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新台幣	1.1163%~1.25%	106	4,228,572
無擔保銀行長期借款	美元	0.8061%~1.926%	105~107	19,151,74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7,402,516)
合 計				<u>\$ 23,195,147</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保銀行借款

合併公司為籌措轉投資國內外事業、興(擴)建廠房及其附屬設備、購置機器設備及其附屬設備暨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所需資金，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十四日與臺灣銀行等聯貸銀行團簽約洽借各項貸款，內容如下：

- (1)額度：新台幣60億元。
- (2)利率：依與各銀行之協議計息。
- (3)期限：七年(含寬限期3年)。
- (4)擔保品：提供本貸款案下所購置之土地作為擔保，設定抵押。
- (5)該合約之限制條件，包含合併公司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應符合規定，如未達規定，應依授信合約停止動用授信額度或應立即清償已動用之各項貸款，其財務比率規定如下：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

②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五十。

上列貸款額度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用新台幣6,000,000千元。

(十二)應付公司債

	105.12.31	104.12.31
國內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 52,500,000	58,000,000
國外無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	3,873,642	5,951,837
減：公司債發行費用	(71,527)	(91,877)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9,730,424)	(12,472,863)
合 計	<u>\$ 46,571,691</u>	<u>51,387,09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01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1年 第三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2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NT\$ 6,800,000	NT\$ 5,200,000	NT\$ 6,000,000	NT\$ 9,600,000
期末餘額	4,047,425	3,996,456	5,994,426	8,042,708
一年內到期	2,748,251	1,198,937	-	3,846,512
發行地區				
發行日	101.07.04	101.09.07	102.02.25	102.08.05
發行期限	5年及7年	5年及7年	7年及10年	4年、5年及7年
票面利率	1.36%及1.45%	1.25%及1.37%	1.36%及1.5%	1.40%、1.45%及1.55%
債息基準日	7月4日	9月7日	2月25日	8月5日
償還情形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第6、7年及 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3、4年及第4、5年及 第6、7年 各償還1/2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3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3年 第二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105年 第一期 國內無擔 保公司債
發行總額	NT\$ 10,400,000	NT\$ 10,000,000	NT\$ 5,000,000	NT\$ 5,000,000
期末餘額	10,381,278	9,978,937	4,995,099	4,992,144
一年內到期	-	-	-	-
發行地區				
發行日	102.12.18	103.6.24	103.11.11	105.8.16
發行期限	10年及12年	14年及15年	5年及10年	5年
票面利率	1.98%及2.08%	2.04%	1.45%及1.93%	0.68%
債息基準日	12月18日	6月24日	11月11日	8月16日
償還情形	第9、10年及 第11、12年 各償還1/2	第14、15年 各償還1/2	第4、5年及 第9、10年 各償還1/2	第4、5年 各償還1/2

南亞香港公司海外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02年度發行
發行總額	美金180,000千元
發行日	102年8月5日
票面期限	5年
票面利率	浮動利率(三月期美元LIBOR+1.1%)
付息日	每年2月5日、5月5日、8月5日及11月5日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	債券持有人並無權利主動要求發行人買回。
發行人提前贖回權	債券發行人若因法令改變而針對此海外債須繳納額外稅賦，則可要求提前贖回債券。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0,591,280	28,148,41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070,812)	(3,383,511)
淨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25,520,468</u>	<u>24,764,89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910,62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8,148,410	26,862,4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116,546	952,954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00,391	1,323,226
— 經驗調整	613,055	135,247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24,371)	(1,143,285)
企業合併承受之負債	1,227,397	-
由關係企業員工轉入	13,575	11,578
匯率影響數	(3,723)	6,26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0,591,280</u>	<u>28,148,41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383,511	892,628
利息收入	61,448	21,22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916	(3,47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048,890	2,835,139
計畫支付之福利	(909,459)	(369,786)
企業合併購入之資產	474,851	7,787
匯率影響數	(3,345)	7,78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070,812</u>	<u>3,383,511</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74,883	415,95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380,215	515,781
	<u>\$ 1,055,098</u>	<u>931,734</u>
營業成本	\$ 855,850	709,300
推銷費用	42,192	36,797
管理費用	157,056	185,637
	<u>\$ 1,055,098</u>	<u>931,734</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稅前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2,217,932)	(657,155)
本期認列	(1,298,530)	(1,461,95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516,462)</u>	<u>(2,119,105)</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25%~4.00%	1.50%~4.00%
未來薪資增加	2.50%~3.50%	2.50%~3.5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666,29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2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南電公司、南中石化公司、文菱公司及台灣必成公司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調增	調減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697,317)	730,40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00%)	3,159,829	(2,686,465)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調增	調減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667,833)	699,934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00%)	3,021,445	(2,559,117)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南亞美國公司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調增	調減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1.00%)	\$ (15,376)	18,478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50%)	5,633	(4,821)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1.00%)	(14,303)	17,003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1.50%)	5,511	(4,69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本公司、南電公司、文方公司、南中石化公司、文菱公司及台灣必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各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南亞美洲公司及南電美國公司實施確定提撥制退休金離職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各大陸公司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6%~20%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271,466千元及1,181,757千元，已提撥至相關主管機關。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206,589	3,485,33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9,523)	15,01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56,902	4,062,480
所得稅費用	<u>\$ 5,133,968</u>	<u>7,562,83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20,586</u>	<u>250,925</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46,797</u>	<u>(247,120)</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	<u>\$ 53,846,991</u>	<u>43,644,537</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861,852	8,330,394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238,254	2,247,190
股利收入	(353,599)	(177,038)
免稅所得	(2,040,876)	(185,74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	370,714	2,126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8,557	(1,215)
提列國外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投資收益所得稅	169,900	105,327
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5,072,517)	(3,561,988)
投資抵減	-	(39,226)
財稅差及核定差	(29,523)	15,018
所得基本稅額	181,290	19,97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49,827	1,097,913
其 他	<u>1,260,089</u>	<u>(289,896)</u>
合 計	<u>\$ 5,133,968</u>	<u>7,562,833</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金額	\$ -	5,659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5.12.31	104.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8,928	371
課稅損失	580,823	210,109
	\$ 679,751	210,480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 損 年 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核定)	\$ 11,554	民國一〇七年度
民國九十八年度(核定)	149,842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核定)	33,282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核定)	23,925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核定)	2,031,154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	1,129,938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	36,692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申報)	93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估計)	124	民國一一五年度
	\$ 3,416,604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 國外公司 投資收益	國外合資 公司權益 收 益	確定福 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8,060,595	89,196	(21,211)	869,946	8,998,526
借記(貸記)損益表	632,981	18,429	-	26,132	677,54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342	-	34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28,376	128,3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505	(157,217)	(156,712)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693,576</u>	<u>107,625</u>	<u>(20,364)</u>	<u>867,237</u>	<u>9,648,074</u>
民國104年1月1日	\$ 6,949,200	70,512	(16,635)	814,335	7,817,41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11,395	18,684	-	54,187	1,184,266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	(4,576)	-	(4,57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	-	-	1,424	1,424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060,595</u>	<u>89,196</u>	<u>(21,211)</u>	<u>869,946</u>	<u>8,998,526</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確定福 利計畫	閒置產能	虧損扣抵	其他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	4,196,199	34,138	1,355,756	110,356	5,696,44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780	(225,478)	1,889	(1,395)	(55,776)	(262,980)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20,928	-	-	146,797	367,72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129,171	-	-	102,734	231,90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3,897	3,897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7,780</u>	<u>4,320,820</u>	<u>36,027</u>	<u>1,354,361</u>	<u>308,008</u>	<u>6,036,996</u>
民國104年1月1日	\$ 627,116	4,408,026	82,060	2,850,177	543,331	8,510,710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7,116)	(458,176)	(47,922)	(1,494,421)	(196,234)	(2,823,86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	246,349	-	-	(247,120)	(7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10,379	10,379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u>	<u>4,196,199</u>	<u>34,138</u>	<u>1,355,756</u>	<u>110,356</u>	<u>5,696,449</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12.31	104.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3,123,574	3,123,574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54,921,576	41,552,928
	<u>\$ 58,045,150</u>	<u>44,676,502</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588,673</u>	<u>551,938</u>

	105年度(預計)	104年度(實計)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7 %</u>	<u>6.77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及實收股本總額皆為79,308,216千元，股數皆為7,930,822千股，每股10元，全部上市。

1.資本公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105.12.31	104.12.31
海外公司債轉換	\$ 8,997,136	8,997,136
合併台灣可塑劑公司利得	74,474	74,474
其他	14,084,023	14,570,857
合計	<u>\$ 23,155,633</u>	<u>23,642,467</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6,277,052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列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該提列數額超過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故依規定得僅就保留盈餘增加數6,243,060千元予以提列。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6,145,034千元及6,145,591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得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次提股息，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之。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已提列數為限，及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所營業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百分之五十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不得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3.30	2.30
股票(依面額計價)	-	-
	<u>\$ 3.30</u>	<u>2.3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實際盈餘分派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現金流量 避 險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9,732,511	41,828,765	66,573	51,627,84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278,937)	-	-	(8,278,93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869,532)	-	-	(869,53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770,068)	-	(1,770,06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4,008,737	(25,261)	3,983,476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84,042</u>	<u>44,067,434</u>	<u>41,312</u>	<u>44,692,788</u>
民國104年1月1日	\$ 9,229,198	53,214,795	(2,510)	62,441,4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20,068)	-	-	(320,06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823,381	-	-	823,3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127,965)	-	(8,127,96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3,258,065)	69,083	(3,188,98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732,511</u>	<u>41,828,765</u>	<u>66,573</u>	<u>51,627,849</u>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九十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為9,912單位及1,588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000股，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89元及124.5元。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五日為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後之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75.4元及116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一〇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一〇五年七月十二日為分派現金股利之基準日，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後之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新台幣72.2元(9,912單位)及111.1元(1,588單位)、70.0元(9,912單位)及107.5元(1,588單位)及67.6元(9,912單位)及103.8元(1,588單位)。給與對象皆以南電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50%，屆滿三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75%，屆滿四年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100%，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八年。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98年度第一次 員工認股權證	99年度第二次 員工認股權證
股利率	-	-
預期價格波動率	42.89 %	39.77 %
無風險利率	1.0102 %	0.9584 %
預計存續期間	5.375 年	5.375 年
預估未來離職率	13.01 %	23.43 %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以千單位表達)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76.81	5,991	79.59	8,362
本期喪失數量	76.81	(213)	79.59	(2,371)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74.17	<u>5,778</u>	76.81	<u>5,991</u>
12月31日可行使數量	74.17	<u>5,778</u>	76.81	<u>5,991</u>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105.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元) 之 範 圍	流通在外 之 數 量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行使價格(元)
\$ 67.6	<u>4,730</u>	<u>0.48</u>	<u>67.6</u>	<u>4,730</u>	<u>67.6</u>
\$ 103.8	<u>1,048</u>	<u>1.24</u>	<u>103.8</u>	<u>1,048</u>	<u>103.8</u>
104.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元) 之 範 圍	流通在外 之 數 量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 之數量	行使價格(元)
\$ 70.0	<u>4,903</u>	<u>1.48</u>	<u>70.0</u>	<u>4,903</u>	<u>70.0</u>
\$ 107.5	<u>1,088</u>	<u>2.24</u>	<u>107.5</u>	<u>1,088</u>	<u>107.5</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48,840,267千元及35,721,346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7,930,822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48,840,267</u>	<u>35,721,346</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同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7,930,822</u>	<u>7,930,822</u>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 271,640,649	295,525,457
勞務收入	143,298	120,902
其他營業收入	<u>3,510,484</u>	<u>4,135,055</u>
	<u>\$ 275,294,431</u>	<u>299,781,414</u>

(十九)員工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按當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0.05%至0.5%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1,567千元及40,29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719,958	760,893
股利收入	2,115,878	1,103,821
什項收入	<u>2,071,630</u>	<u>2,461,887</u>
	<u>\$ 4,907,466</u>	<u>4,326,601</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461,784)	1,421,361
處分投資利益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淨利益	1,904,143	1,091,66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0,086,462	331,025
處分子公司之淨利益	-	342,95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4,11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9,716	(51,6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非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626,001)	35,926
什項支出	(178,828)	(252,290)
	<u>\$ 9,659,589</u>	<u>2,919,033</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 1,700,440	1,932,829
減：利息資本化	(127,182)	(164,830)
	<u>\$ 1,573,258</u>	<u>1,767,999</u>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6,343,802	6,356,198	6,356,19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402,860	11,402,860	11,402,860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673,428	8,673,428	8,673,428	-	-	-	-
短期借款	19,882,214	19,913,954	19,913,954	-	-	-	-
長期借款	29,138,725	30,389,056	8,951,701	1,996,260	4,518,770	14,922,325	-
公司債(台幣)	52,428,473	57,972,990	290,640	8,351,280	6,834,470	14,823,305	27,673,275
公司債(美金)	3,873,642	3,978,564	54,754	1,961,980	1,961,830	-	-
	<u>\$ 131,743,144</u>	<u>138,687,050</u>	<u>55,643,535</u>	<u>12,309,520</u>	<u>13,315,070</u>	<u>29,745,630</u>	<u>27,673,275</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短期票券	\$ 5,548,282	5,551,718	5,551,71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8,732,389	8,732,389	8,732,389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643,120	8,643,120	8,643,120	-	-	-	-
短期借款	6,929,351	6,946,698	5,905,518	1,041,180	-	-	-
長期借款	30,597,663	32,038,064	2,253,637	1,286,652	7,584,778	20,242,899	670,098
公司債(台幣)	57,914,610	64,271,910	3,333,540	8,118,380	8,607,920	16,041,725	28,170,345
公司債(美金)	5,945,350	6,112,062	48,357	2,021,344	2,037,139	2,005,222	-
	<u>\$ 124,310,765</u>	<u>132,295,961</u>	<u>34,468,279</u>	<u>12,467,556</u>	<u>18,229,837</u>	<u>38,289,846</u>	<u>28,840,443</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129,575	32.2790	68,740,551
日 幣		114,601	0.2768	31,722
歐 元		1,847	33.8460	62,514
港 幣		35,864	4.1383	148,416
人 民 幣		5,318,961	4.6531	24,749,657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61,904	32.2790	21,365,599
人 民 幣	48,375	4.6531	225,094
印 尼 盾	99,068,868	0.0025	247,672
越 盾	6,307,294,061	0.0014	8,830,21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09,682	32.2790	26,135,725
日 幣	1,117,696	0.2768	309,378
歐 元	8,839	33.8460	299,165
港 幣	19,001	4.1383	78,632
人 民 幣	1,000,496	4.6531	4,655,408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70,181	33.0660	68,452,605
日 幣	124,414	0.2736	34,040
歐 元	320	36.0384	11,532
港 幣	31,357	4.2392	132,929
人 民 幣	6,605,031	5.0921	33,633,47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23,408	33.0660	20,613,609
港 幣	789,367	4.2392	3,346,285
人 民 幣	44,115	5.0921	224,638
印 尼 盾	74,796,902	0.0024	179,513
越 盾	6,028,835,027	0.0015	9,043,253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285,854	33.0660	42,518,048
日 幣		1,718,716	0.2736	470,241
歐 元		4,124	36.0384	148,622
港 幣		173,836	4.2392	736,926
人 民 幣		297,298	5.0921	1,513,87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歐元、港幣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影響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升值1%	\$ (622,392)	(568,724)
貶值1%	622,392	568,724
	\$ -	-

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461,784)千元及1,421,361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396千元及5,54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39,827,587	39,827,587	-	-	39,827,587
國內外基金	5,774,741	900,299	4,874,442	-	5,774,741
債券投資及其他	<u>1,220,108</u>	<u>-</u>	<u>-</u>	<u>1,220,108</u>	<u>1,220,108</u>
合 計	<u>\$ 46,822,436</u>	<u>40,727,886</u>	<u>4,874,442</u>	<u>1,220,108</u>	<u>46,822,436</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411,50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u>47,763,430</u>	<u>-</u>	<u>-</u>	<u>-</u>	<u>-</u>
合 計	<u>\$ 105,174,935</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9,882,214	19,882,214	-	-	19,882,214
應付短期票券	6,343,802	6,343,802	-	-	6,343,802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u>20,076,288</u>	<u>-</u>	<u>-</u>	<u>-</u>	<u>-</u>
應付公司債	56,302,115	56,302,115	-	-	56,302,115
長期借款	<u>29,138,725</u>	<u>29,138,725</u>	<u>-</u>	<u>-</u>	<u>29,138,725</u>
合 計	<u>\$ 131,743,144</u>	<u>111,666,856</u>	<u>-</u>	<u>-</u>	<u>111,666,856</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48,300,676	48,300,676	-	-	48,300,676
國內外基金	1,890,442	1,890,442	-	-	1,890,442
債券投資及其他	<u>1,281,330</u>	<u>-</u>	<u>-</u>	<u>1,281,330</u>	<u>1,281,330</u>
合 計	<u>\$ 51,472,448</u>	<u>50,191,118</u>	<u>-</u>	<u>1,281,330</u>	<u>51,472,448</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1,911,314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u>45,169,573</u>	<u>-</u>	<u>-</u>	<u>-</u>	<u>-</u>
合 計	<u>\$ 97,080,88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929,351	6,929,351	-	-	6,929,351
應付短期票券	5,548,282	5,548,282	-	-	5,548,282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u>17,375,509</u>	<u>-</u>	<u>-</u>	<u>-</u>	<u>-</u>
應付公司債	63,859,960	63,859,960	-	-	63,859,960
長期借款	<u>30,597,663</u>	<u>30,597,663</u>	<u>-</u>	<u>-</u>	<u>30,597,663</u>
合 計	<u>\$ 124,310,765</u>	<u>106,935,256</u>	<u>-</u>	<u>-</u>	<u>106,935,256</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公告之市價，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考量市場情況及其他經濟等指標作為公允價值的評估基礎。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債券投資：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3)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等級間之移轉。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及其他
民國105年1月1日	\$ 1,281,33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0,751)
匯率影響數	(30,471)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220,108</u>
民國104年1月1日	\$ 1,288,022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7,393)
處分	(31,927)
匯率影響數	52,628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281,330</u>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評估風險之影響，並執行規避風險的政策。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之財務損失之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另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應收帳款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履行所有合約義務，不致於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相關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部份進貨與銷貨之匯率風險可互相抵銷以達成自動避險。

日常營運外匯資金不足部份，均於市場匯率有利時買入即期或遠期外匯支應。對外幣長期負債，於必要時以衍生性商品進行匯率避險，由國際知名銀行承作俾使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合併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為規避利率波動風險，必要時以衍生性商品進行利率避險，將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使合併公司承受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

(廿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所營事業雖屬成熟期產業，但仍須維持適量資本，以支應轉投資事業、擴建及提升廠房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負債總額	\$ 186,151,338	175,774,75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57,411,505)</u>	<u>(51,911,314)</u>
淨負債	<u>\$ 128,739,833</u>	<u>123,863,436</u>
權益總額	<u>\$ 351,033,466</u>	<u>337,951,226</u>
負債資本比率	<u>26.83 %</u>	<u>26.82 %</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u>銷 貨</u>		<u>應收關係人款項</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105.12.31</u>	<u>104.12.31</u>
關聯企業及合資	\$ 5,488,864	20,298,485	585,583	5,647,585
其他關係人	<u>15,823,015</u>	<u>13,905,744</u>	<u>1,370,228</u>	<u>1,143,759</u>
	<u>\$ 21,311,879</u>	<u>34,204,229</u>	<u>1,955,811</u>	<u>6,791,344</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銷售予國內關係人之價格及銷售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機器、機件待驗收合格後，隨及收款，其他產品均為三十天收款。銷售予大陸、越南轉投資公司主要係銷售機器及提供工程服務，待驗收合格並安裝試車完成後收款，另其他產品銷售價格與國外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其收款為產品裝運後30~180天收款。

2.向關係人購買商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43,542,885	48,490,255	3,801,783	4,215,334
其他關係人	45,537,046	47,229,046	4,871,645	4,426,274
	<u>\$ 89,079,931</u>	<u>95,719,301</u>	<u>8,673,428</u>	<u>8,641,608</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其付款期限為月結30~180天以即期支票支付。

3.未實現銷貨毛利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順流交易而產生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情形如下：

	105年度		
	期初未實現 銷貨毛利	(已)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期末未實現 銷貨毛利
<u>被 投 資 公 司</u>			
關聯企業及合資	\$ <u>42,619</u>	<u>92,419</u>	<u>135,038</u>

	104年度		
	期初未實現 銷貨毛利	(已)未實現 銷貨毛利	期末未實現 銷貨毛利
<u>被 投 資 公 司</u>			
關聯企業及合資	\$ <u>76,592</u>	<u>(33,973)</u>	<u>42,619</u>

4.發包工程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委託關係人承建廠區擴建工程之發包金額及期末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發包金額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度	104年度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u>272,733</u>	<u>201,543</u>	<u>-</u>	<u>1,512</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勞務提供收受

合併公司林園廠區使用之部分及仁武廠區使用之全部公用流體：包括動力費、各項水費及蒸汽費，係由台塑仁武及林園廠區之公用流體廠所提供或代付，按月計算分攤，次月付款。麥寮廠區使用之公用流體：包括各項水電蒸汽費，係由台塑石化公司提供，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發生金額分別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及合資	\$ 6,342,765	6,690,342
其他關係人	106,378	109,168
	<u>\$ 6,449,143</u>	<u>6,799,510</u>

6. 財產交易

(1) 出售土地

	105年度
	淨處分價款
其他關係人	\$ <u>43,100</u>
	<u>處分(損)益</u>
	<u>14,54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無類似交易。

(2)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千股)	交易標的	105年度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00	台塑建設股權	\$ 85,000
	"	40,000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股權	1,276,880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8,237	台塑河靜(開曼)股權	16,084,840
				<u>\$ 17,446,720</u>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千股)	交易標的	104年度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8,237	台塑集團投資(開曼)股權	\$ 15,077,116
	"	-	台塑烯烴(美國)股權	1,944,354
				<u>\$ 17,021,470</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處分金融資產

		105年度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千股)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8,249	台塑集團投資(開曼)股權	\$ 15,817,802	-
		104年度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千股)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8,237	台塑河靜(開曼)股權	\$ 15,077,116	-

7.資金貸與關係人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情形如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16,628,694	12,390,704
其他關係人		8,544,590	7,185,778
		<u>\$ 25,173,284</u>	<u>19,576,482</u>

8.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保證或本票背書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105.12.31	104.12.31
關聯企業及合資		\$ 40,020,239	50,720,928
其他關係人		\$ 12,472,657	-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0,212	112,381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台塑股票	其他	\$ 1,136,051	980,6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台塑化股票	銀行借款	8,240,538	7,110,846
土地(含閒置土地)	銀行借款	7,529,494	7,558,051
機器及設備	銀行借款	18,217,116	22,321,654
合 計		<u>\$ 35,123,199</u>	<u>37,971,223</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5.12.31	104.12.31
(一)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 647,341	2,818,008
(二)為同業或關係企業背書保證	52,492,896	50,720,928
(三)由銀行保稅保證	31,500	64,500
(四)由銀行信用狀保證	22,275	20,000

(五)本公司之子公司必成香港公司轉投資必成昆山公司，向三井住友、東京三菱、法國巴黎、花旗銀行及永亨銀行等銀行團聯貸之建廠資金，由本公司出具承諾函，表明下列事項：在相關之借款尚未清償前，本公司無意圖對該等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低於50%，並積極督促該等被投資公司維持正常營運，維持良好的償債能力及如期還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 年度				104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支出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470,040	5,839,313	-	26,309,353	19,238,531	5,553,317	-	24,791,848
勞健保費用	1,843,081	354,254	-	2,197,335	1,866,251	337,676	-	2,203,927
退休金費用	1,893,112	433,452	-	2,326,564	1,691,230	422,261	-	2,113,4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17,457	218,189	-	1,335,646	1,046,526	168,955	-	1,215,481
折舊費用	15,171,498	830,394	21,766	16,023,658	14,966,014	846,819	23,268	15,836,101
攤銷費用	1,671,427	110,145	-	1,781,572	1,916,006	79,151	-	1,995,1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塑膠製品、塑膠原料、電子材料及纖維製品，塑膠製品部門主要係從事軟質膠布等塑膠加工製品之製造及銷售；塑膠原料部門主要係從事乙二醇等塑膠石化原料之製造及銷售；電子材料部門主要係從事銅箔基板等之製造及銷售；纖維製品部門主要係從事聚酯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公司規劃之策略性事業單位，各策略性事業單位分別製造及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由於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 年度						合 計
	塑膠製品	塑膠原料	電子材料	纖維製品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 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6,516,524	70,861,618	95,201,750	53,493,178	9,221,361	-	275,294,431
部門間收入	812,200	8,204,117	9,790,545	770,709	2,833,292	(22,410,863)	-
利息收入	158,489	56,121	338,046	3,155	744,701	(580,554)	719,958
收入總計	<u>\$ 47,487,213</u>	<u>79,121,856</u>	<u>105,330,341</u>	<u>54,267,042</u>	<u>12,799,354</u>	<u>(22,991,417)</u>	<u>276,014,389</u>
利息費用	\$ 58,392	401,348	400,618	100,817	1,192,637	(580,554)	1,573,258
折舊與攤銷	1,778,396	5,645,988	7,717,041	1,761,502	902,303	-	17,805,2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570,332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5,475,758</u>	<u>1,752,653</u>	<u>4,122,290</u>	<u>1,214,367</u>	<u>46,000,028</u>	<u>(4,718,105)</u>	<u>53,846,991</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35,762,150</u>	<u>63,825,959</u>	<u>131,018,418</u>	<u>36,244,197</u>	<u>427,588,175</u>	<u>(157,254,095)</u>	<u>537,184,80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9,893,095</u>	<u>21,084,802</u>	<u>25,675,900</u>	<u>10,950,353</u>	<u>122,115,851</u>	<u>(3,568,663)</u>	<u>186,151,338</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合 計
	塑膠 製品	塑膠 原料	電子 材料	纖維 製品	其他 部門	調整及 銷 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7,823,143	80,533,975	92,777,907	57,130,133	21,516,256	-	299,781,414
部門間收入	1,060,361	9,210,888	8,015,794	874,847	4,269,171	(23,431,061)	-
利息收入	140,167	11,875	374,012	3,273	728,418	(496,852)	760,893
收入總計	<u>\$ 49,023,671</u>	<u>89,756,738</u>	<u>101,167,713</u>	<u>58,008,253</u>	<u>26,513,845</u>	<u>(23,927,913)</u>	<u>300,542,307</u>
利息費用	\$ 64,321	325,944	390,090	72,300	1,412,196	(496,852)	1,767,999
折舊與攤銷	1,839,666	6,027,903	7,162,177	1,869,910	931,602	-	17,831,2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9,570,370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644,669</u>	<u>6,171,965</u>	<u>3,347,590</u>	<u>2,998,308</u>	<u>31,912,135</u>	<u>(5,438,707)</u>	<u>43,635,960</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42,144,170</u>	<u>68,324,152</u>	<u>129,988,583</u>	<u>36,580,992</u>	<u>374,110,928</u>	<u>(137,422,849)</u>	<u>513,725,976</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9,236,727</u>	<u>23,822,775</u>	<u>20,062,580</u>	<u>7,991,216</u>	<u>117,253,871</u>	<u>(2,592,419)</u>	<u>175,774,750</u>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22,991,417千元及23,927,913千元。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78,650,112	78,329,124
中國與香港	109,357,474	113,195,429
美 國	37,395,838	42,741,780
其他國家	49,891,007	65,515,081
	<u>\$ 275,294,431</u>	<u>299,781,414</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78,587,660	74,133,347
中國與香港	68,427,523	68,747,898
美 國	7,642,250	6,458,896
	<u>\$ 154,657,433</u>	<u>149,340,141</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並無單一客戶之銷貨金額占營業收入達10%以上者。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註三)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500,000	9,000,000	8,000,000	1.405686%~1.497118%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00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1.405686%~1.497118%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賴商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駐台代表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480,690	4,063,903	2,983,903	1.405686%~1.497118%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0	1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0	5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0,000	7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塑重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00	6,0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500,000	6,0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00,000	6,0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00	6,0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147,625	7,147,625	4,037,625	1.408930%~1.408930%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215,000	7,963,300	7,963,300	1.405686%~1.434517%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0	本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台塑河靜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3,000	30,000	30,000	1.405686%~1.474354%	2	-	營運週轉	-	-	-	84,613,279	169,226,557	169,226,557
1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44,288	197,757	197,757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1,285,597	2,571,194	2,571,194
1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79,270	479,270	479,270	3.045%~3.48%	2	-	營運週轉	-	-	-	1,285,597	2,571,194	2,571,194
2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859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1,578,938	3,157,876	3,157,876
2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2,535	223,349	223,349	3.045%~3.92%	2	-	營運週轉	-	-	-	1,578,938	3,157,876	3,157,876
2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8,206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1,578,938	3,157,876	3,157,876
2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81,282	714,252	714,252	1.332%~3.48%	2	-	營運週轉	-	-	-	1,578,938	3,157,876	3,157,876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額(註四)
													名稱	價值		
3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266	20,939	20,939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26,102	52,203
3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266	-	-	3.045%~3.395%	2	-	營運週轉	-	-	-	26,102	52,203
4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6,328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666,694	666,694
4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6,328	18,612	18,612	3.045%~3.57%	2	-	營運週轉	-	-	-	666,694	666,694
4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海濱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3,062	93,062	93,062	3.045%~3.57%	2	-	營運週轉	-	-	-	666,694	666,694
4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3,379	176,818	176,818	3.045%~3.92%	2	-	營運週轉	-	-	-	666,694	666,694
4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41,961	200,084	200,084	3.045%~3.57%	2	-	營運週轉	-	-	-	666,694	666,694
5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65,227	265,227	265,227	3.045%~3.745%	2	-	營運週轉	-	-	-	3,467,889	6,935,778
5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2,859	-	-	3.045%~3.745%	2	-	營運週轉	-	-	-	3,467,889	6,935,778
5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聚乙炔(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30,621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3,467,889	6,935,778
5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90,861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3,467,889	6,935,778
5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92,078	2,192,078	2,192,078	3.045%~3.48%	2	-	營運週轉	-	-	-	3,467,889	6,935,778
6	南通華當塑膠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531	46,531	46,531	3.48%~3.48%	2	-	營運週轉	-	-	-	48,343	96,687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68,235	-	-	1.2526%~1.3109%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616,844	739,844	739,844	1.27555%~3.48%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聚苯乙炔(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5,310	-	-	3.22%~3.22%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5,310	465,310	465,310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76,985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塑膠(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70,214	-	-	3.045%~3.92%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49,367	3,064,552	3,064,552	1.27375%~3.92%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1,022	-	-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318,703	3,522,400	3,522,400	1.2551%~3.92%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7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紙(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3,988	-	-	1.2668%~1.62835%	2	-	營運週轉	-	-	-	22,544,747	45,089,495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註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額(註四)
													名稱	價值		
8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531	46,531	46,531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574,077	1,148,154
8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2,655	51,184	51,184	3.045%~3.045%	2	-	營運週轉	-	-	-	574,077	1,148,154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參家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50,000	400,000	400,000	1.406%~1.409%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300,0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00	1,8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00	2,000,000	1,000,000	1.406%~1.497%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000	20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8,340,142	16,680,283
10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636	-	-	1.271%~1.816%	2	-	營運週轉	-	-	-	4,503,535	4,503,535
11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77,597	-	-	1.926%~1.926%	2	-	營運週轉	-	-	-	3,045,170	5,075,283
12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68,370	968,370	777	1.175%~1.798%	2	-	營運週轉	-	-	-	17,505,839	35,011,678
12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德州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227,900	3,227,900	652,870	1.175%~1.798%	2	-	營運週轉	-	-	-	17,505,839	35,011,678
13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45,575	-	-	1.56%~1.56%	2	-	營運週轉	-	-	-	34,629,487	69,258,973
13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84,181	484,181	484,181	1.18%~1.85%	2	-	營運週轉	-	-	-	34,629,487	69,258,973
13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001,282	-	-	1.66%~2.33%	2	-	營運週轉	-	-	-	34,629,487	69,258,973
13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加工業(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139,494	6,852,213	6,852,213	0.9%~2.53%	2	-	營運週轉	-	-	-	34,629,487	69,258,973
13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117,366	6,017,966	6,017,966	0.9%~2.53%	2	-	營運週轉	-	-	-	34,629,487	69,258,973
14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3,000	23,000	-	1.497118%~1.497118%	2	-	營運週轉	-	-	-	24,192	96,770

註一：1.有業務往來者。2.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業務往來金額係進貨加銷貨之金額。

註三：對關係企業及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其他對象以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四：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其中貸與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南亞美洲公司及南亞美國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美元，以105.12.31新台幣期末(平均)：美金=32.279(32.301)；1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六：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105.12.31新台幣期末(平均)：港幣=4.1383(4.1412)；1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										
0	本公司	南亞香港公司	2	219,994,524	20,316,403	17,721,365	17,721,365	-	5.24%	439,989,048	Y	N	N
0	本公司	台灣興業越南公司	1	10,219,015	5,620,048	5,297,258	5,297,258	-	1.57%	439,989,048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公司	6	219,994,524	41,680,259	33,247,370	33,247,370	-	9.82%	439,989,048	N	N	N
0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6	219,994,524	12,915,473	12,472,657	12,472,657	-	3.69%	439,989,048	N	N	N
1	南亞美洲公司	Formosa Utility Venture	1	22,757,591	2,213,417	1,475,611	1,475,611	-	4.21%	45,515,181	N	N	N
1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德州公司	2	22,757,591	2,729,690	1,910,783	1,910,783	-	5.46%	45,515,181	Y	N	N
2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2	21,684,368	277,599	-	-	-	-	43,368,736	Y	N	N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4,793	26,295,545	4.63%	4.63%	註1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0,520	13,532,042	2.40%	2.40%	
本公司	兆豐國際私募美元豐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979	4,874,442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6,331	900,299	-	-	
本公司	台塑海洋運輸投資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856,948	19.00%	19.00%	註2
本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141,379	0.51%	0.51%	
本公司	Blue Photonics Holding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7	1,839	10.00%	10.00%	註2
本公司	台塑通運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2	1,620	18.00%	18.00%	
本公司	台塑開發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73	90,010	18.00%	18.00%	
本公司	麥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562	539,245	17.98%	17.98%	
本公司	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9	15,000	15.00%	15.00%	
本公司	亞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717	727,407	14.99%	14.99%	註2
本公司	台塑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5	13,331	12.50%	12.50%	註2
本公司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31	34,249	1.63%	1.63%	註2
本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1	12,874	1.08%	1.08%	註2
本公司	中央租賃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9	-	1.07%	1.07%	
本公司	中華電視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9	28,609	1.04%	1.04%	註2
本公司	中加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87	8,250	0.80%	0.80%	註2
本公司	台翔航太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0	10,701	0.79%	0.79%	註2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廣源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50,000	3.91%	53,001	3.91%	註2
本公司	南亞光電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841	88,263	14.42%	73,249	14.42%	
本公司	兆豐成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25,000	1.97%	24,456	1.97%	註2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華亞(東莞)塑膠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42,226	15.00%	97,979	15.00%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華亞(蕪湖)塑膠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A	42,226	15.00%	144,188	15.00%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19	28,553	2.42%	24,992	2.42%	註2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870	24,912	3.60%	33,637	3.60%	註2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8,237	15,440,967	11.43%	15,153,831	11.43%	

註1：提供質押擔保共計1,136,051千元，股數為12,736千股。

註2：股權淨值係按民國一〇五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本公司	台塑集團投資(開曼)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508,249	15,817,802	-	-	508,249	- (註1)	15,817,802 (註2)	-	-
本公司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50	15,817,802 (註2)	-	-	-	50	15,441,077 (註)、(註11)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30,000	585,765	40,000	1,276,880	-	-	-	70,000	1,231,528 (註)
本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PPG Industries, Inc.	-	38	3,346,285	38	3,227,279	-	-	-	76	6,326,475 (註)、(註11)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PPG Industries, Inc.	-	50,000	920,107	50,000	2,148,131	-	-	-	100,000	4,246,384 (註)、(註11)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422,387	11,805,717	-	-	422,387	12,633,595 (註10)	4,000,005	-	-
本公司	兆豐國際私募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4,979	4,918,250	-	-	-	14,979	4,874,442 (註3)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塑集團投資(開曼)公司	-	-	-	508,237	16,084,840 (註2)	-	-	-	508,237	15,440,968 (註)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7,011	539,819	-	-	7,011	598,097	539,819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5,432	1,141,957	-	-	15,432	1,466,583	1,141,957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61,383	1,715,660	-	-	61,383	1,835,971	1,715,660	-	-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實業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39,475	1,726,269	-	-	139,475	1,727,750	1,726,269	1,481 (註7)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56,331	900,000	-	-	-	-	56,331	900,000 (註9)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1,958	719,723	-	-	11,958	1,212,997	719,723	493,274 (註8)	-	-

註：期末金額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換算調整數。

註1：係集團內股權交換，故無售價及處分損益，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註2：係集團內股權交換，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五)。

註3：上述期末金額包含未實現評價損失43,808千元。

註4：上述處分損益金額不包含已實現評價利益258,953千元。

註5：上述處分損益金額不包含已實現評價利益504,566千元。

註6：上述處分損益金額不包含已實現評價利益166,203千元。

註7：上述處分損益金額不包含已實現評價利益13,552千元。

註8：上述處分損益金額不包含已實現投資損失37,717千元。

註9：上述期末金額不包含未實現評價利益299千元。

註10：已扣除證券交易稅。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979,965)	(0.63)%	30天	-	-	82,483	0.47%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6,012,706)	(3.88)%	30天	-	-	674,855	3.86%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64,013)	(0.62)%	30天	-	-	74,163	0.42% 註1
本公司	南亞科技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22,084)	(0.21)%	30天	-	-	17,626	0.10%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001,806)	(0.65)%	30天	-	-	68,224	0.39%
本公司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175,196)	(0.11)%	30天	-	-	-	- 註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016,012)	(0.66)%	30天	-	-	162,123	0.93%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52,186)	(0.16)%	30天	-	-	-	- 註1
本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627,326)	(0.41)%	30天	-	-	69,267	0.40%
本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63,605)	(0.17)%	O/A105天	-	-	19,326	0.11% 註1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88,085)	(0.19)%	O/A105天	-	-	135,901	0.78% 註1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258,389)	(0.81)%	O/A150天	-	-	640,044	3.66% 註1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79,884)	(0.12)%	O/A150天	-	-	51,887	0.30% 註1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973,368)	(0.63)%	O/A150天	-	-	233,342	1.33% 註1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3,097,056)	(2.00)%	O/A150天	-	-	885,708	5.06% 註1
本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37,960)	(0.15)%	O/A150天	-	-	56,274	0.32% 註1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關聯企業	(銷貨)	(2,316,088)	(1.50)%	O/A150天	-	-	276,300	1.58%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3,531,832)	(2.28)%	O/A150天	-	-	155,162	0.89%
本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0,552,511	10.58%	30天	-	-	(830,459)	(5.95)%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5,878,406	25.95%	30天	-	-	(2,341,944)	(16.79)%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32,020,175	32.10%	30天	-	-	(3,251,963)	(23.31)%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92,977	0.39%	30天	-	-	(163,686)	(1.17)% 註1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2,418,357	2.42%	30天	-	-	-	-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800,646	3.81%	30天	-	-	(347,929)	(2.49)% 註1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9,397,072	54.60%	次月15日	-	-	(885,780)	(58.88)% 註1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銷貨)	(140,938)	(0.56)%	月結70日	-	-	42,166	0.81%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進貨	1,998,136	25.77%	月結60天	-	-	(219,463)	(21.28)%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3,800,646)	(49.92)%	次月15日	-	-	341,209	49.35%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貨	5,958,737	98.91%	次月15日	-	(526,309)	(94.99)%	註1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39,327)	(0.44)%	當月結轉	-	9,193	0.26%	
南亞美洲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35,288	0.82%	當月結轉	-	(529,307)	(64.67)%	
南亞美洲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銷貨)	(523,879)	(1.67)%	當月結轉	-	-	-	
南亞美國公司	台塑美國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966,329	40.44%	當月結轉	-	(66,281)	(22.65)%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11,280	24.65%	O/A 150天	-	(126,860)	(44.26)%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05,610	24.31%	月結60天	-	(70,150)	(24.48)%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2,588,228	57.10%	月結60天	-	(1,772,890)	(70.56)%	註1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558,962	11.84%	月結60天	-	(53,341)	(7.67)%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48,913	3.15%	月結60天	-	(19,914)	(2.86)%	註1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共和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41,406)	(2.34)%	月結60天	-	7,245	0.30%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61,047	21.15%	月結60天	-	(35,442)	(32.22)%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88,960	3.09%	O/A 150天	-	(10,006)	(1.56)%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台化興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330,859	5.42%	月結60天	-	(43,837)	(6.82)%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4,325,388	70.83%	月結60天	-	(560,711)	(87.23)%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台塑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214,751	22.31%	月結60天	-	(22,453)	(27.41)%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85,855)	(12.46)%	月結60天	-	25,102	13.90%	註1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90,303	0.69%	O/A 150天	-	(59,159)	(1.88)%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446,820	12.55%	月結60天	-	(452,569)	(14.38)%	註1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39,853)	(1.13)%	月結60天	-	40,183	0.25%	註1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化苯酚(寧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貨	111,426	0.41%	月結60天	-	(16,925)	(0.54)%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3,123,954	11.37%	月結60天	-	(309,598)	(9.83)%	註1

註：自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八日日本公司處份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後，該公司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1：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674,855	9.93	-	-	674,855	-
本公司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2,123	7.00	-	-	93,299	-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5,901	2.05	-	-	-	-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0,044	2.82	-	-	74,614	-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3,342	4.53	-	-	49,593	-
本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5,708	3.50	-	-	207,232	-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關聯企業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6,300	6.37	-	-	31,140	-
本公司	台塑河靜鋼鐵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5,162	1.45	-	-	8,408	-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1)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3,686	2.85	-	-	161,150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9,598	13.53	-	-	309,598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註1)	負責人為同一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9,463	8.72	-	-	219,463	-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註1)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5,780	9.48	-	-	885,780	-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1,209	10.60	-	-	341,209	-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1)	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7,929	10.33	-	-	347,929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72,890	2.28	-	-	423,891	-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2,569	8.01	-	-	84,380	-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000,000	註	-	-	-	-
本公司	賴商台塑海運股份有限公司駐台代表處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83,903	註	-	-	-	-
本公司	台塑河靜(開曼)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37,625	註	-	-	-	-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963,300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7,757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79,270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3,349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14,252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6,818	註	-	-	-	-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合資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00,084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65,227	註	-	-	-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2,192,078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739,844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65,310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064,552	註	-	-	-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3,522,400	註	-	-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參寮工業區專用港管理(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00,000	註	-	-	-	-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華亞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1,000,000	註	-	-	-	-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德州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652,870	註	-	-	-	-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484,181	註	-	-	-	-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加工絲(昆山)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6,852,213	註	-	-	-	-
南亞香港公司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1)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6,017,966	註	-	-	-	-

註：其他應收款-關係人無週轉率之計算。

註1：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銷貨	1,017,029	30-150天 0.37%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銷貨	6,041,498	O/A 150天 2.19%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1	銷貨	288,085	O/A 105天 0.10%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	1	銷貨	263,605	O/A 105天 0.10%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252,186	30天 0.09%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	18,295	O/A 150天 0.01%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8,152	30天 0.01%
1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3,805,548	30天 1.38%
2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24,367	60天 0.01%
3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銷貨	2,672,689	60天 0.97%
4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銷貨	134,443	30天 0.05%
5	南亞美洲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3	銷貨	139,327	當月結轉 0.05%
6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銷貨	18,453	當月結轉 0.01%
7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392,977	30天 0.14%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82,464	30-150天 0.02%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應收帳款	1,934,006	O/A 150天 0.36%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	1	應收帳款	135,901	O/A 105天 0.03%
1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47,929	30天 0.06%
2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163,686	30天 0.03%
3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9,520	60天 0.01%
4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5,417	60天 0.05%
0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屬子公司	1	租金收入	196,523	30-150天 0.07%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 股或出資情 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南亞美國公司(註)	美國	硬質膠布產銷	313,920	313,920	2	100.00%	1,898,146	100.00%	332,405	332,405	註7.8
本公司	南亞美洲公司(註)	美國	化學事業	7,853,605	7,853,605	60	100.00%	35,011,678	100.00%	1,776,907	1,776,907	註7.8
本公司	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註1)	香港	塑膠及電子產品買賣	34,858,082	34,858,082	844,053	100.00%	69,218,192	100.00%	2,894,397	2,894,397	註7.8
本公司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註1)	香港	塑膠貿易	33,677	33,677	14	100.00%	651,876	100.00%	108,750	108,750	註7.8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 (註)	香港	合成橡膠	2,151,560	874,680	70,000	31.82%	1,231,528	31.82%	(1,842,338)	(554,898)	註7
本公司	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註1)	香港	玻璃纖維買賣	4,495,987	1,268,709	76	100.00%	6,326,475	100.00%	(95,980)	(24,762)	註7.8
本公司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註2)	越南	化纖、紡紗、織布、 染整及發電業務	8,435,875	8,435,875	-	42.50%	8,914,824	42.50%	2,096,484	891,005	註7
本公司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之產銷	4,480,417	4,480,417	432,745	66.97%	22,138,703	66.97%	(693,872)	(464,694)	註7.8
本公司	台塑企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	76,859	76,859	5,000	100.00%	103,885	100.00%	678	678	註7.8
本公司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5)	台灣	半導體研製及產銷	52,438,471	52,438,471	907,304	33.01%	28,237,753	37.36%	23,721,277	7,867,060	註7
本公司	台朔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6)	台灣	環保事業	672,370	672,370	46,257	26.99%	283,531	26.99%	(20,965)	(5,658)	註7
本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24,647,480	24,647,480	2,201,306	23.11%	71,388,727	23.11%	75,764,102	17,507,329	註7
本公司	台灣必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玻璃纖維產銷	2,648,131	500,000	100,000	100.00%	4,246,384	100.00%	343,395	166,776	註7.8
本公司	南中石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1,000,002	1,000,002	100,000	50.00%	1,197,518	50.00%	155,284	77,329	註7.8
本公司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	214,236	214,236	18,738	100.00%	247,318	100.00%	5,333	5,333	註7.8
本公司	台朔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註3、4)	台灣	汽車產銷	945,028	945,028	27,046	45.00%	-	45.00%	35,414	15,937	註7
本公司	亞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開發事業	53,941	53,941	1,304	44.96%	26,513	44.96%	(14,330)	(6,443)	註7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台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械事業	2,497,721	2,497,721	651,706	32.91%	7,653,216	35,695	11,748	註7
本公司	汎航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33,340	33,340	4,699	33.34%	101,749	(20,346)	(6,783)	註7
本公司	台塑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17,254	17,254	4,547	33.33%	747,875	87,642	29,215	註7
本公司	華亞園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服務事業	359	359	34	34.00%	1,830	364	124	註7
本公司	宜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營建事業	58,000	58,000	5,800	29.22%	63,852	820	239	註7
本公司	參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事業	5,985,465	5,985,465	498,837	24.94%	10,937,295	4,294,373	1,071,096	註7
本公司	塑化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運輸事業	50,000	50,000	7,659	25.00%	249,736	128,817	32,204	註7
本公司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有限公司	台灣	合成橡膠	400,000	400,000	40,000	33.33%	315,795	(159,996)	(53,332)	註7
本公司	台塑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礦業	4,162,500	4,162,500	416,250	25.00%	4,159,625	(500,633)	(125,158)	註7
本公司	台塑集團(開曼)有限公司(註)	開曼群島	投資業	377	377	13	25.00%	549,599	1,597,670	399,418	註7
本公司	台塑集團投資(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業	-	15,370,112	-	-	-	-	-	註7
本公司	台塑建設事業公司	台灣	建設事業	100,000	15,000	10,000	33.33%	91,895	(11,351)	(3,784)	註7
本公司	南亞國際(開曼)有限公司(註)	開曼群島	投資業	15,370,112	-	50	100.00%	15,441,077	(247)	(247)	註7.8
南亞美洲公司(註)	台塑公用電力公司(Formosa Utility Venture, Ltd.)(註)	美國	生產並銷售電力	258,232	258,232	-	12.10%	2,252,791	1,945,908	235,745	註7
南亞美洲公司(註)	南亞塑膠德州公司(註)	美國	化學事業	10,652,070	10,652,070	3	100.00%	10,621,172	(18,761)	(18,761)	註7.8
南亞塑膠德州公司(註)	台塑烯烴美國公司(註)	美國	化學事業	1,965,791	1,965,791	-	21.00%	1,890,599	(245,817)	(51,622)	註7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產品買賣	5,020,900	5,020,900	1,223,820	100.00%	10,832,192	(454,272)	(454,272)	註7.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客戶推廣	3,479	3,479	1,000	100.00%	11,881	1,109	1,109	註7.8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石化製品產銷	-	654,868	-	-	-	75,745,428	85,551	註7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 股或出資情 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南亞電路板(香港)有限公司	南亞電路板(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	印刷電路板製銷	5,017,721	5,017,721	-	100.00%	10,818,215	100.00%	(454,513)	(454,513)	註7.8
文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	212,017	212,017	12,739	100.00%	142,578	100.00%	5,457	5,457	註7.8
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註1)	印尼南亞公司	印尼	生產製造塑膠產品	130,630	130,630	5	50.00%	243,526	50.00%	217,807	108,903	註7

註：南亞美洲公司、南亞美國公司、台塑公用電力公司、南亞塑膠德州公司、台塑烯煙美國公司、台塑合成橡膠(香港)、台塑集團(開曼)及南亞國際(開曼)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美元，以105.12.31新台幣期末(平均)：美金=32.279(32.301)：1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1：南亞塑膠工業(香港)有限公司、大環洲貿易有限公司及必成玻璃纖維(香港)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港幣，以105.12.31新台幣期末(平均)：港幣=4.1383(4.1412)：1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2：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越南盾，以105.12.31新台幣：越南盾=1：0.001421(0.001444)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3：因累積認列之權益法投資損失已超過長期投資帳面成本66,650千元，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註4：台朔汽車於民國95.08.15減資674,570千元。

註5：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3.06.27及98.06.23減資32,762,452千元及17,361,352千元。

註6：台朔環保科技公司於民國99.04.30減資209,084千元。

註7：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不含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資本公積調整數。

註8：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九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施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 股或出資情 形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亞塑膠工業(廣州)有限公司(註1)	軟質膠布	2,338,30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98,681	-	-	1,998,681	(37,359)	100.00%	100.00%	(37,359)	2,429,851	611,825
南亞塑膠工業(廈門)有限公司(註1)	塑膠管、塑膠接頭	936,288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38,752	-	-	738,752	164,036	85.00%	85.00%	139,430	1,126,303	72,820
南亞塑膠工業(惠州)有限公司(註1)	PU、PVC合成皮，工程塑膠粒及UP樹脂製鎔	1,679,527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679,527	-	-	1,679,527	152,305	100.00%	100.00%	152,305	3,228,654	-
南亞塑膠膠膜(惠州)有限公司(註1)	BOPP塑膠膠膜製鎔	738,87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38,870	-	-	738,870	(89,274)	100.00%	100.00%	(89,274)	66,165	-
南亞電子材料(惠州)有限公司(註1)	銅箔基板製鎔	1,180,918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180,918	-	-	1,180,918	437,241	100.00%	100.00%	437,241	1,409,842	-
南亞貿易(惠州)有限公司(註1)	貿易業務	32,267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2,267	-	-	32,267	1,463	100.00%	100.00%	1,463	53,603	-
南亞塑膠工業(南通)有限公司(註1)	軟質膠布、PU皮、蒸汽及電力製鎔	2,031,33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73,292	-	-	1,973,292	746,801	100.00%	100.00%	746,801	7,068,835	103,612
中國南通華豐有限公司(註1)	PVC膠皮	108,507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99,636	-	-	99,636	305,523	100.00%	100.00%	305,523	336,240	-
南通華豐塑膠有限公司(註1)	膠皮	96,63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1,503	-	-	71,503	3,696	100.00%	100.00%	3,696	93,265	-
南亞電氣(南通)有限公司(註1)	配電盤製鎔	339,27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39,275	-	-	339,275	(3,511)	100.00%	100.00%	(3,511)	1,081,395	-
南亞塑膠膠膜(南通)有限公司(註1)	BOPP塑膠膠膜製鎔、硬質管製鎔	1,035,62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035,626	-	-	1,035,626	2,778	100.00%	100.00%	2,778	1,986,584	-
南亞共和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家電用貼銅板、裝潢建材用膠布	200,988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00,494	-	-	100,494	62,416	50.00%	50.00%	31,208	161,032	-
南亞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1)	銅箔基板製鎔、玻璃布製鎔、生產及銷售電 力及蒸汽、銅箔製鎔、環氧樹脂製鎔	15,159,21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159,216	-	-	15,159,216	2,786,655	100.00%	100.00%	2,786,655	46,615,959	-
南亞加工株(昆山)有限公司(註1)	纖維產品製鎔	7,035,08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035,085	-	-	7,035,085	(1,228,723)	100.00%	100.00%	(1,228,723)	1,921,205	-
南亞塑膠工業(鄭州)有限公司	硬質管製鎔	261,737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30,869	-	-	130,869	20,146	50.00%	50.00%	10,073	64,060	-
南亞塑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註1)	丙二酚製鎔、可塑劑製鎔	2,188,83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89,308	-	-	1,989,308	(602,038)	100.00%	100.00%	(602,038)	298,708	-
必成玻璃纖維(昆山)有限公司(註1)	玻璃纖維絲製鎔	2,784,566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60,130	3,227,279	-	4,487,409	(108,105)	100.00%	100.00%	(34,812)	6,071,404	149,416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 股或出資情 形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亞(東營)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管	286,84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591	-	-	34,591	-	15.00%	15.00%	-	42,226	23,020
華亞(蕪湖)塑膠有限公司	塑膠管	286,84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4,591	-	-	34,591	-	15.00%	15.00%	-	42,226	12,687
台塑合成橡膠工業(寧波)有限公司	合成橡膠	6,816,64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874,680	1,276,880	-	2,151,560	(1,842,338)	31.82%	31.82%	(554,898)	1,231,528	-

註：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除必成或瑞微維(昆山)有限公司係依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1：該項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註2)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41,271,928	44,460,136	-

註1：大陸子公司報表所用之幣別為人民幣，以人民幣：港幣期末(平均)=1：1.1244(1.1748)及港幣：新台幣期末(平均)=1：4.1383(4.1412)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2：其中包含核准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之金額共2,708,045千元。

註3：係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之企業。

註4：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含南亞塑膠工業(鞍山)之金額。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061010

會員姓名：(1) 郭欣頤
(2) 于紀隆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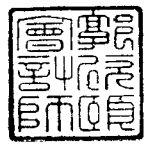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三七八六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九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53709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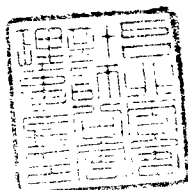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郭欣頤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于紀隆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日

裝

訂

線